

臺北市 114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

年級		班級		座號		學號	
姓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餐食	☐ 葷 ☐ 素	
身分別	☐ 一般生		☐ 突遭變故 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(免收費，需提供證明文件)				
報名營隊 (請填日期、營隊代碼)	營隊代碼 日期	填入營隊代碼(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) 85-94 共 10 個營隊僅開放國小，國中請勿填寫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
	活動總金額：_____元(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)						
營隊志願序 (請將營隊代碼依志願排序，並以「逗號」分開)	(85~94 國中生無法報名)						
其他	☐ 身心障礙者	特殊需求					
學生聯絡電話		緊急聯絡人	稱謂：	緊急聯絡人電話	(住家)		
			姓名：		(手機)		
家長簽章		導師簽章		輔導教師簽章			
說明	一、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，分發時依其志願序分發。 二、報名營隊請慎重，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，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，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。 三、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，突遭變故、低、中低收入戶免收(需提供證明文件)，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輔導處。其報名且錄取者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；若報名未錄取者，則退還活動費。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。 五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，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 六、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，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。 七、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。 八、因營隊學校數多，學校人力有限，請由參加學生自行前往或請家長帶至營隊學校。所以報名前先考慮如何前往。						

【備註】*報名方式：請填妥「報名表」後連同「活動費用」交至輔導處資料組，鼓勵儘早報名。

截止日期：10 月 14 日(一)12:30 前截止

*收件時間： 10 月 日 點 分 已繳_____元/未繳_____元 收件者：

大直高中代收費用證明單

茲收到____年____班 姓名：_____繳交寒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費用新台幣_____元。

此款項為代收，將再繳交給所報名之高職，如果未能分發，將再另行退費。

收款人簽章：

日期：113 年 10 月 日

【範例】

臺北市 114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											
年級	8	班級	5	座號	27	學號	10450021				
姓名	韓福營		性別	☒ 男 ☐ 女		餐食	☒ 葷 ☐ 素				
身分別	☒ 一般生	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(免收費,需提供證明文件)								
報名營隊 (請填日期、營隊代碼)	營隊代碼 日期		填入營隊代碼(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) (國小目前開放 26、85、86、87、88、89、90、91、92、93、94、96、167、168、169、170、171、172、173 等 19 個營隊，填到其他非開放營隊，視為無效志願；其中 85-94 共 10 個營隊僅開放國小，國中請勿填寫)								
	1 月 22 日		32	47	48	25	103	104	98		
	1 月 29 日		130	136	146	165	2	4			
	1 月 30 日		83	127	129	133	138	149	162	171	177 206
	1 月 31 日		84	131	132	143	144	147	150	151	156 163
	___月___日										
活動總金額：400 元(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)											
營隊志願序 (請將營隊代碼依志願排序，並以「逗號」分開)		83,84,131,132,130,136,146,32,47,48,25,103,104,98,165,2,4,143,144,127,129,133,138,149,162,171,177,206,147,150,151,156,163									
其他	☐ 身心障礙者		特殊需求								
學生聯絡電話			緊急聯絡人	稱謂：		緊急聯絡人電話		(住家)			
				姓名：				(手機)			
家長簽章			導師簽章				輔導教師簽章				
說明	一、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，分發時依「營隊志願序」分發。 二、報名營隊請慎重，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，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，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。 三、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，突遭變故、低、中低收入戶免收(需提供證明文件)，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。其報名且錄取者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；若報名未錄取者，則退還活動費。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。 五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，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 六、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，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。 七、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。										

【備註】參加學生請向各校輔導室索取報名表，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，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。